

##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摩尔多瓦共和国国家能源部签署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合作备忘录概述

1、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与摩尔多瓦共和国国家能源部（以下简称“摩尔多瓦能源部”）签署了《能效和可再生能源领域合作备忘录》（以下简称“合作备忘录”），拟在能效提升、节能和可再生能源领域开展合作。

2、本次签署合作备忘录事项无需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本次签署合作备忘录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摩尔多瓦能源部为摩尔多瓦的国家行政机构，隶属国家经济部。摩尔多瓦能源部旨在推动摩尔多瓦在能源高效应用、能效、可再生能源和替代能源领域政策的制定与实施。

### 三、合作备忘录主要内容

#### （一）合作目的

中摩双方旨在联合推动政府组织和企业在能效、节能和可再生能源领域的合作和项目开发。

#### （二）合作目标

1、在制度层面推动以下领域的政策开发和实施：国家政策，国家和区域能效提升战略，可再生能源项目的发展与支持。

2、支持中摩两国的实体经济，在摩尔多瓦、中国以及其它相关国家促成能效提升和可再生能源项目的实施。

3、支持摩尔多瓦能源部的可再生能源中心。

### （三）合作形式

1、组织与能效、节能、可再生能源和创新相关的会议和研讨会，组织专家活动，促进双方在能效和可再生能源领域的交流。

2、联合研究、定期交流两国在能效和可再生能源领域最新的成果和数据，共同出具关于能效和可再生能源相关的分析报告或相关文件。

3、组织降低天然气消耗量、温室气体排放和能源消耗的联合活动。

4、共同申请国际基金，用以开发能效和可再生能源领域。

5、摩尔多瓦能源部同意为公司在摩尔多瓦能效和可再生能源项目投资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保护，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和法规方面。

### （四）优先合作项目

1、能效提升和可再生能源项目，尤其是回收期 5 年内的项目的分析和筛选。

2、政府、市政当局、非政府组织发起的包括公私联营关系在内的能效提升项目的筹备。

3、参与电力交易业务以提高能效降低能源成本。

4、能源统计模型参数和能源均衡监测系统研发。

5、为摩尔多瓦国家、地区、地方负责建筑和工业能效和可再生能源的相关行政管理人员提供培训支持。

6、为能效提升和可再生能源项目的投资、融资以及可行性的实现提供方案。为国家和国际机构融资项目和商业项目提供可行性研究。

#### （五）双方承诺

- 1、告知协议相关方遵循反垄断法和保密原则，包括签署了已生效或即将生效的协议的任何缔约方。
- 2、从国内和国际资源寻求共同融资以实现上述合作。
- 3、为履行合作备忘录的条款，可拟定其他补充协议，也可对本次合作条款进行修改或增加。

#### （六）其他条款

- 1、本合作备忘录自双方签字后生效，有效期自双方签字完成起计不少于五年，双方共同约定延后生效起计时间除外。
- 2、本合作备忘录产生的争议适用摩尔多瓦共和国法律和欧洲法律。

### 四、签署合作备忘录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与摩尔多瓦能源部签署合作备忘录，对公司迅速进入摩尔多瓦电力生产、供应市场创造有利条件。

本次签署的合作备忘录仅为合作意向，预计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 五、风险提示

1、公司此次与摩尔多瓦能源部签署合作备忘录，旨在推动双方的合作，具体合作事项尚待进一步协商、可行性论证后再确定。合作备忘录述及事项的的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本《合作备忘录》涉及相关项目正式协议的签署及具体实施，尚需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

3、本次签署合作备忘录不会对公司 2016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摩尔多瓦共和国国家能源部签署的《能效和可再生能源资源领域合作备忘录》。

特此公告。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日